

#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傑出系友遴選辦法

經 106.11.1 106-2 系務會議決議通過

- 一、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傑出系友遴選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之制訂，旨在遴選具有優異成就或特殊貢獻之系友，以資表揚，並為系友楷模。
- 二、 傑出系友候選人資格：  
凡本系之系友(含畢業、肄業及結業)在其專業領域有優異成就，或對國家、社會、母校有具體公認的貢獻，認同母系，足為楷模者，皆可被推薦為傑出系友候選人。
- 三、 遴選方式：分為推薦、審查與議決三個階段進行之。
- 四、 推薦方式：由三位(或以上)系友或本系師長推薦之。
- 五、 推薦期限：每年自三月一日至五月十五日止，填寫傑出系友推薦表(如附件)及檢附相關資料，送資管系系辦公室。(今年延後辦理，收件日期至 107 年 6 月 22 日截止)
- 六、 遴選委員會組織：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，系務會議成員及系友會會長為當然委員。系主任得邀請本系系友擔任委員，人數不超過當然委員之 1/2 為原則。
- 七、 遴選會議時間：  
遴選委員會負責審查被推薦人之事蹟，於每年六月底前召開遴選會議，並得視情形加開會議。
- 八、 遴選程序：  
遴選委員會開會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並以出席委員三分之二(含)以上同意為決議，候選人名單在提名及審議過程中皆不對外公開。
- 九、 遴選名額：
  1. 傑出系友每年定期選拔一次，每次遴選一至三名，但遴選委員會得斟酌該學年度特殊狀況增加若干名額或從缺。
  2. 遴選委員會召集人得就第四條之候選人增加若干當選名額，不受前項及前條之限制。
- 十、 表揚方式：傑出系友遴選後於每年系週會或系友會大會頒發”傑出系友證書”，並將其傑出事蹟刊登於本系網頁。
- 十一、 遴選委員會每年得視傑出系友當選人的事蹟，推薦一名參加”傑出校友”選拔，但得從缺。
- 十二、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(所)傑出系友推薦表

中文姓名		出生 日期	年 月 日	照 片  (或電子檔)
護照英文名				
聯絡地址	公司：  住家：			
聯絡電話	公司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住家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傳真：			
	行動電話：		E-mail:	
學籍資料	輔仁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(所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入學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學系(所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業			
學 歷				
經 歷				
現任職務				
傑出事蹟	(推薦人請就候選人的事蹟詳細敘述)			
電子附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傑出系友候選人推薦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候選人附件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候選人照片電子檔			
推 薦 人 (一)	畢業年度：	服務機關部門職稱 聯絡電話		
推 薦 人 (二)	畢業年度：	服務機關部門職稱 聯絡電話		
推 薦 人 (三)	畢業年度：	服務機關部門職稱 聯絡電話		

系辦公室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承辦人：